**安阳市龙安区马家乡**

**第一初级中学**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2024年3月 2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在本校范围内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省、市、区教育行政单位关于改革和发展的决定，依法治教，以德治校；

（三）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成长规律，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单位**预算构成**

安阳市龙安区马家乡第一初级中学单位预算构成：龙安区马家乡第一初级中学编制是1个，在职教师49人，退休教师15人。本单位无二级机构，龙安区马家乡第一初级中学2024年预算公开仅包含本单位预算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收入总计943.08万元，支出总计943.08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2.42万元，减少8.04%。主要原因：上年度部分职工薪酬未按时发放。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收入合计943.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43.08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支出合计94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9.74万元，占93.28%；项目支出63.34万元，占6.7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943.08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 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82.42万元，减少8.04%，主要原因：上年度部分职工薪酬未按时发放。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94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9.74万元，占93.28%；项目支出63.34万元，占6.7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879.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8.24万元，占99.83%；公用经费1.50万元，占0.17%。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3年相比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与比2023年相比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5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括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4年预算项目分别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设立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预算的数量、质量，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2024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单位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